

學生事務處



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
THE SHANGHAI COMMERCIAL & SAVINGS BANK'S
CULTURAL & EDUCATIONAL FOUNDATION

9/28 日前

送至校園紙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上文字第 059 號

附件：申請書、匯款同意書

主旨：本會為培育國內優秀人才，設置「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獎學金」，獎勵品學兼優之學生，敬請惠予公告，並協助辦理相關受理及審核推薦等事宜為荷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屆獎學金核定頒發 貴校名額如后：

大學部

1. 財務管理學系 3 位
2. 經濟學系 2 位

研究所

1. 財務管理學系 2 位

二、獎學金金額：

大學部：每名新台幣 3 萬元。

研究所：每名新台幣 5 萬元。

三、申請方式：

由 貴校系所先進行甄選，再將推薦名單提供本會審查。

四、申請人資格：（家境清寒者，請優先予以推薦）

1. 目前就讀大學日間部在學生、研究所博士班、碩士班（不含在職專班）二年級在學生為原則。
2. 110 學年度所修各科學業成績全部及格，總平均在 80 分以上；且操行成績列甲等或 80 分以上者。
3. 已獲其他獎學金者，不得再申請本獎學金。

五、申請截止期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10 月 5 日。

六、檢附文件：

1.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獎學金申請書、匯款資料同意書（內需附學生證、身分證、及存摺封面影本）。
2. 110 學年度成績單。

七、請於截止日期前，將上述文件資料，**函送**（104）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2 段 155 號 3 樓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陳小姐，俟本會核定通過後，將另函通知，洽詢電話：（02）2531-6111 分機 102。

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謹啟



1. 本案紙本公文已掃描成電子檔，於線上簽核系統傳送，本件由貴單位自行留存（毋需再於紙本文上重複簽核）。
2. 如公文為紙本簽核，請將公文線上簽核系統簽核方式改為「紙本簽核」；送件時，本件則須一併歸檔。